

今年我省将确保脱贫人口人均工资性收入增长18%以上

记者从2月17日召开的云南省乡村振兴局长会议获悉,今年,在推动脱贫人口持续增收上,我省将通过产业帮扶,努力使脱贫人口生产经营性收入增速不低于去年水平。同时,通过一系列就业“组合拳”,确保实现脱贫人口人均工资性收入增长18%以上。

去年全省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人均纯收入增长15.9%

去年,云南省级确定2022年收入监测线为7000元。开展了10期疫情影响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调度,针对性出台“促增收九条措施”“稳就业八条措施”,有效防范因疫情规模性返贫风险。持续巩固提升“三保障”和饮水安全水平,做到早发现、早干预、早帮扶,全省累计识别监测对象25.2万户90.4万人,68.1%的监测对象已消除返贫风险,其余均落实了帮

扶措施,守住了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

2022年省委、省政府部署开展促进脱贫人口增收三年行动,全省脱贫群众收入实现快速增长。全省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人均纯收入14147元,增长15.9%,全面消除收入7000元以下且有劳动能力的脱贫户。脱贫县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达7.7%,比全省农村居民高1

个百分点。

从收入来源上看,全省脱贫劳动力实现转移就业344.58万人,其中省外转移就业113.2万人,稳岗就业规模首次跃居全国第一。及时安排2.1万受疫情影响“回流”务工人员实现就近再就业,对133.3万人次脱贫劳动力开展技能培训,与比亚迪合作开展“雨露计划+”就业行动,脱贫人口务工就业规模稳中有升,就业结构进

一步优化。全省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工资性收入9409元、占66.5%,增幅16.4%。

产业发展方面,每个脱贫县都有2—3个主导产业,2.8万个经营主体与有产业发展条件及意愿的163万户脱贫户建立稳定的利益联结,脱贫地区产业发展基础进一步夯实。全省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经营性收入3120元、占22%,增幅21.5%。

“123456”持续推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会议指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五年过渡时间已经过半,进入爬坡上坎的阶段。就云南而言,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仍然是乡村振兴的前提条件。从全国来看,云南是脱贫县数量、重点帮扶县数量和脱贫人口最多的省份,脱贫人口占全国的1/10,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的任务艰巨。

会议要求,今年全省要继续抓实监测帮扶,牢牢不发生规模性返

贫底线,推动防止返贫帮扶政策和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政策衔接并轨,把符合条件的对象全部纳入常态化帮扶,研究建立欠发达地区常态化帮扶机制。应该由政策兜底帮扶的脱贫人口,要逐步从通过正常帮扶有能力稳定脱贫的人口分开,实行分类管理。

今年,全省持续推进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将坚持“123456”总体思路。即:坚持“一条

主线”(守底线、抓发展、促振兴),紧盯“两个目标”(缩小脱贫人口和农村人口的收入差距、缩小重点帮扶县和一般县的发展差距,确保兜底水平稳步提升、确保“三保障”和饮水安全保障水平稳步提升;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丽乡村、紧盯“农村基本具备现代生活条件”目标,扎实推进乡村建设、乡村治理和农村精神文明建设),瞄准“三个工作对象”(798万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57个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150万

易地扶贫搬迁人口),用好“四支力量”(东西部协作、定点帮扶单位、驻村工作队、社会帮扶力量),健全“五项机制”(领导小组议事工作机制、成效考核评估机制、经营性帮扶项目联农带农机制、资金项目及资产管理长效机制、重点县发展监测评价机制),抓住“六个重点”(防返贫监测帮扶、脱贫人口持续增收、易地搬迁后续扶持、重点帮扶县发展、东西部协作和定点帮扶、宜居宜业和美丽乡村建设)。

今年确保完成脱贫劳动力转移就业320万人以上

虽然去年全省脱贫群众收入实现了快速增长,但是与全国相比,我省脱贫群众收入水平仍然不高,持续增收面临的困难和压力仍然不小。今年,将把增加脱贫群众收入作为主攻方向,在稳定就业规模、提升就业水平,发展特色产业、增强带动能力上下功夫,确保脱贫群众收入稳定增长。

把产业就业作为激发脱贫地区和

脱贫群众内生发展动力的根本措施,确保实现增收15%以上的目标。产业上,要加大投入力度,按照中央、省级财政衔接资金不低于60%、52%的比例投入产业,脱贫人口小额信贷规模力争达到100亿元,努力扩大“富民贷”试点覆盖范围。通过产业帮扶,努力使脱贫人口生产经营性收入增速不低于去年水平。

就业方面,要稳定就业规模,确保全年完成脱贫劳动力转移就业320万人以上;要增加就业时长,全面落实已有政策措施,进一步提高就业组织化程度,提升就业稳定性,争取全省平均务工时长达到8.5个月;要提高劳动技能,突出实训实作,分解落实到人头,抓实70万人技能培训,确保培训一个稳定就业一个;要优化就业结构,确保

省外就业不低于102万人。同时,还要持续监测搬迁群众生产生活情况,深入开展就业产业帮扶专项行动,推动55万搬迁劳动力实现就业90%以上,确保有劳动力和就业意愿的家庭1人以上稳定就业。通过多项就业增收措施的“组合拳”,确保实现脱贫人口人均工资性收入增长18%以上。

本报记者 孙琴霞

全面实行股票发行注册制正式实施

新华社北京2月17日电(记者 姚均芳 刘羽佳)17日,中国证监会及交易所等发布全面实行股票发行注册制制度规则,自发布之日起施行。这标志着注册制的制度安排基本定型,注册制推广到全市场和各类公开发行股票行为,全面实行股票发行注册制正式实施。

此次发布的制度规则共165部,其中证监会发布的制度规则57部,证券交易所、全国股转公司、中国结算等发布的配套制度规则108部。其中,在精简优化发行上市条件方面,坚持以信息披露为核心,将核准制下的发行

条件尽可能转化为信息披露要求。各市场板块设置多元包容的上市条件。在完善审核注册程序方面,坚持证券交易所审核和证监会注册各有侧重、相互衔接的基本架构,进一步明晰证券交易所和证监会的职责分工,提高审核注册效率和可预期性。在优化发行承销制度方面,对新股发行价格、规模等不设任何行政性限制,完善以机构投资者为参与主体的询价、定价、配售等机制。

证监会相关负责人表示,注册制改革的本质是把选择权交给市场,强化市场约束和法治约束。

我省3名科技工作者获何梁何利基金奖

2月17日,何梁何利基金2021和2022年度颁奖大会在北京举行。2021和2022年度何梁何利基金科学与技术奖共授予112名杰出科技工作者,其中,云南有3名高层次科技人才喜获何梁何利基金科学与技术创新奖。

何梁何利基金科学与技术创新奖下设青年创新奖、产业创新奖、区域创新奖三大类,揭晓的名单中产业创新奖获奖人共18名,云南占1人;区域创新奖10人,云南占2人。云南喜获何梁何利基金科学与技术创新奖的3位高层次科技人才分别是省

科技领军人才、昆明理工大学教授王华,省科技领军人才、西南林业大学教授杜官本,省创新团队带头人、中国重工集团七〇五试验场研究员刘春跃。

何梁何利基金由香港爱国金融家何善衡、梁𨱇琚、何添、利国伟于1994年创立,旨在奖励中国杰出科学家,服务于国家现代化建设。29年来,共遴选奖励1526位杰出科技工作者,成为我国社会力量创建科技奖项的成功范例,为激发我国科技发展的活力、培养自主创新人才发挥了积极作用。

本报记者 杨质高